根基營造股份有限公司

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報告

民國 115 年 11 月 06 日第 13 屆第 4 次董事會報告

本公司訂有經董事會通過之「公司誠信經營守則」、「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」、「違反誠信經營之檢舉辦法」、「捐助管理辦法」等以上規章制度並修訂其他相關內控規章辦法，以推動誠信經營執行、反貪腐、反賄賂及法令遵循，據以落實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作為日常營運作業之準則。

本公司於永續發展委員會下設公司治理小組，由公司治理小組與誠信經營小組，依據各單位工作職掌及範疇，負責推動本公司誠信經營、反貪腐等執行，確保誠信經營守則之落實，並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結果。

115 年誠信經營執行內容說明如下：

一、供應商管理

(一)採購合約納入誠信經營條款與切結書之簽訂：約 458 件

為落實誠信經營、反貪腐政策，於供應商採購合約納入要求供應商遵守誠信經營責任之條款，並要求簽署相關切結書，針對違反情事將產生終止合約及賠償損害之效果，據以規範供應商遵循。

(二)將誠信經營規範列入供應商行為準則

要求供應商應秉持誠信原則，遵守所有適用法律法規，並要求供應商不得參與任何形式的賄賂、貪污、其他不正當行為或提供任何形式的不當利益，並應自行建立反貪腐機制，確保業務活動的透明與合法性。

二、股票交易封閉期間控管（事前主動通知）

依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十四條禁止內線交易之規定，本公司於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中訂明，董事及內部人不得於年度財報公告前 30 日、每季財報公告前 15 日之封閉期間

交易股票，本公司定期由專責單位寄發郵件告知封閉期間起訖日，共計至少執行 4 次事前主動通知，通知對象包含全體董事及內部人共 38 人。

三、制定營業秘密管理辦法

集團秉持誠信經營及健全公司治理之理念，依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 11 條保密機制之組織與責任、營業秘密法及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規定，建立完善之營業秘密管理機制，針對商業性、經營性及技術性等營業秘密進行分級管理，依其重要程度制定相應之存取、使用、保管管制規定，並規範違規懲處與法律責任，藉此督促同仁於執行業務過程中，恪守誠信、保密之使用原則，避免不當取得、使用或洩露營業秘密，以維護商業倫理與經營秩序。

四、定期執行風險評估

每年定期辦理兩次風險評估，針對人員舞弊風險態樣進行辨識與檢視，評估現行防護及風險降低措施之有效性與完備性，並依評估結果研擬改善及精進措施，以持續強化舞弊風險之預防、控管與因應機制。

五、導入人權盡職調查

依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 16 條規定，公司從事營業活動應遵循相關法規與國際準則，以避免損害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、健康與安全，因應國際社會日益重視人權保障及移工權益，本公司積極接軌國際人權標準，結合外部專業資源導入人權盡職調查機制，透過人權管理現況盤點、問卷調查及訪談等方式，系統性辨識與分析潛在人權風險，並依調查結果檢視及精進相關管理措施，持續提升人權治理及誠信經營之成效。

六、員工切結書簽署與教育訓練辦理情形：

(一) 員工切結書簽署率:100%

新進員工於入職時簽署切結書，要求遵守保密義務及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等相關規章，以落實公司誠信經營作為。

(二)教育訓練: 受訓人數計 412 人次，時數總計 428 小時

為使全體同仁確實知悉並遵守誠信經營之原則，本公司定期開設相關教育訓練講座向內部宣導誠信經營理念,並將公司治理、誠信營列為同仁年度必修課程，教育訓練辦理情形如下：

課程名稱	對象	人次	時數
富貴險中求？行善致富？談企業誠信經營	全體員工	35	39
公司治理與誠信經營－反貪腐反賄賂及不誠信行為風險之探討	全體員工	24	43
誠信經營宣導(上)(中)(下)	全體員工	32	17
從誠信經營談企業如何強化競爭力及降低風險	全體員工	43	43
公司治理與誠信經營（反貪腐）	全體員工	278	286
合計		**412**	**428**